

20160309 | 黃國昌 | 交通委員會 | 近來媒體併購案及反媒體壟斷事項報告
黃國昌：謝謝主席，是不是可以麻煩有請石主委。

石主委：委員好。

黃國昌：石主委你好，您算是我法學界的前輩，其實我應該先稱呼您一聲石老師。

石主委：學長就行了謝謝。

黃國昌：不過今天可能我相信主委大概很清楚大家比較關心的是有關摩根史坦利入主中嘉的這個案子，今天早上我相信您在很多委員質詢的過程當中也做了很多的詢答，因為我今天早上還要顧我自己的財政委員會還有一個公聽會，所以跑來跑去，因此如果有一些問題有重覆，那您已經回答過了，那就請你見諒。

第一個事情是，針對NCC在這次通過這個併購的許可處分當中，業者有20項承諾，那這20項承諾在你們的界定裡面屬於哪一種種類的附款？

石主委：它是因為我們的行政處分附有裁量權，所以依裁量權我們可以附加它叫作負擔的這種附款。

黃國昌：我瞭解，所以您指的就是說《行政程序法》93條第2項第3款的負擔嘛。

石主委：是。

黃國昌：那針對這個負擔它產生違反的法律效果？

石主委：《行政程序法》有規定如果負擔不履行是得廢止原處分。

黃國昌：所以也就是說在這20項承諾裡面，如果有出現違反這個承諾的事項是可以廢止這個行政處分？

石主委：是。

黃國昌：好，第一個就是說我會給NCC的建議，請石主委酌參，就是說當你們在

1月，我如果沒記錯是1月27號做了這個決議了以後，那天有開一個記者會，當然你沒有參加，是由副主委發言人虞委員，還有另外一位應該是曾專員，如果我沒有弄錯他的名字的話，他們共同召開的那場記者會，在那場記者會裡面，記者問了一個很直接的問題，就是如果違反了這個負擔的承諾的話，也就是遠傳如果有大家所擔心的，他透過直接或間接的方式去實質的介入了中嘉他的營運的話，那請問NCC會不會撤銷，那石主委您回去看那場記者會的內容，那個時候曾專員他一直告訴大家說我們會予以罰款，他重頭到尾沒有講出廢止的這兩個詞來。

但是這個法律效果的釐清非常非常的重要，我相信石主委可以同意，因為所有的社會大眾大家在擔心的事情是說，如果今天遠傳他用一個比較巧妙，我們姑且稱他脫法行為，或許有人對這個法律用詞會有不一樣的想法，姑且稱是脫法行為，透過脫法行為的方式來迴避黨政軍條款的話，大家都關心的是，那NCC現在接下來有可能的作為是什麼，在那次的記者會當中，大家所得到的訊息是會罰鍰，但是廢止這個可能出現的處分卻從來沒有提到過。

第二個事情是針對這次NCC在做這個行政處分的時候，NCC有一位委員有提出協同意見書，我不曉得主委您看過了嗎？

石主委：翁柏宗委員。

黃國昌：對，那翁委員在那個意見書裡面很具體的建議說，他提出幾個問題，第一個是針對那20項承諾，為什麼在處分書當中不願意具體的敘明它的法律性質以及可能產生的法律效果，第二個他也提出一個比較直接的問題，那個問題是你當初在許可這個併購處分的時候，為什麼不直接透過用保留廢止權的方式來針對大家所關心的第17項的承諾，也就是實質控制的部分，那我不曉得石主委對於委員所提出協同意見書這樣子的看法，您認為是他其實多慮了，因為按照目前《行政程序法》的解釋，本來就可以這樣做，所以沒有必要附那麼強的效果，還是也沒有必要在行政處分書當中做這樣具體的敘明？

石主委：謝謝委員，第一個翁委員當天是贊成決議的，沒有任何保留，所以他提的叫協同意見書。

黃國昌：是。

石主委：所以翁委員也同意這個結論，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委員也提到了《行政程序法》都已經明文規定了，重覆法律有明文規定的其實也跟法律規定情況一模一樣，所以再重覆去再述一次，只是說法律已經寫了我們也注意到法律了，你我都是法律人，法律已經寫了都是可以執行，這個不需要在我們行政處分上再寫一次。

黃國昌：ok很好，我現在接下來想要請教主委的問題是說，您知不知道說在過去，就是說...對不起請問主席我還有多少時間？還有兩分鐘，sorry我趕快把問題給結束掉，在過去的媒體併購案當中，有哪些併購案當中有附加負擔的？您大概舉幾個例子就好了，不用整個清單。

石主委：我們這個有附這個條件，有附負擔的……

黃國昌：我知道當初旺中併中嘉是附停止條件嘛，那停止條件沒有成就所以整個交易就破局嘛，那在二中案的方式是直接附負擔，不過二中案的時候，那個時候所做的行政處分附了負擔，它跟這次的處分比較不一樣是有保留，就是說他有明確的講違反這個負擔的話他事實上可以廢止，雖然從主委您非常精湛的法學告訴大家說其實在行政處分書當中這個可能是稱為廢話，因為法律裡面本來就有這樣子的規定。

石主委：重寫一次結果是一樣的。

黃國昌：對好那我要具體的問說，在所有附負擔的情況之下，NCC他所附的行政監理，發現就負擔履行的情況，具體的情況是什麼？

石主委：報告委員還有一個案子您跳過，就是大富案，大富案其實加的附款更多，現在還在執行當中，本會現在已經就這些案件目前執行情形全部都上網，其實建立行政透明跟民眾直接去瞭解案件的內容，我相信這是民主法治國家比較好比較正面的方式。

黃國昌：因為時間到，我最後只簡單問一個問題，在所有附負擔的這些許可併購處分當中，有沒有任何一個因為負擔的違反而被廢止許可處分的例子？

石主委：目前還沒有出現到這麼重大的案件，但是呢相關的這個監督情況都持續

在進行當中。

黃國昌：所以你的意思是說並不是沒有權做廢止或NCC不敢做廢止，而是有關於負擔違反的情況還沒有嚴重到需要廢止。

石主委：媒體的部分我們目前還沒有出現到這情況，但是我們在電信業有類似的情形我們都處理過了。

黃國昌：OK好，謝謝石主委，因為時間的關係，謝謝。

石主委：謝謝。